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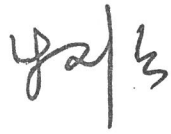
2019年5月6日、5月7日、5月8日，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我们确认：

- 1、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 2、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特此回函。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之签字页）



朱文怡



刘 辉

2019年5月8日